

安永稅務剖析-為您追蹤最新法令動態

《安永稅務剖析》不定期為您提供最新台灣與國際稅務法令剖析。如您發現該法律法規對您公司的商業運作有所助益，請聯繫安永的客戶服務人員，我們十分樂意提供幫助。

日本公布2022稅制改革綱要

日本聯合執政黨於2021年12月10日發布2022稅制改革綱要（以下稱「稅改綱要」）。根據稅改綱要，將會制定一份稅制改革草案，並提交至國會，法案預計於2022年3月底正式頒布。

安永總結與跨國公司納稅義務人有關的重要規定，說明如下。

員工薪酬支出扣抵增加

- ▶ 為達成合理之社會財富分配並刺激日本經濟，現行的薪酬調漲減稅制度將有所調整，以鼓勵企業提供全體加薪。目前，若本年度支付新僱員工之薪資比前一年度支付新僱員工之薪資增加2%以上，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本年度支付新僱員工之薪資可以獲得15%至20%的稅額扣抵。
- ▶ 根據稅改綱要，於2022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之期間，若支付特定僱員之薪資比前一年增加3%以上，則本年度之增加金額可獲得15%至30%的稅額扣抵（上限為應納企業所得稅之20%）。
- ▶ 對此，稅改綱要亦規定：
 - ▶ 普通股股本為日圓10億元（約美金900萬元）以上及僱有1000名以上員工之企業，須於線上揭露企業之加薪、客戶關係等政策，並通知經濟產業省。
 - ▶ 不適用於當年度設立之企業。
 - ▶ 部分中小型企業可適用較低之門檻及更多優惠稅額扣抵。
 - ▶ 類似制度適用於地方法人稅。

研究發展支出之稅額扣抵

- ▶ 依據現行法規，為申請研究發展支出之稅額扣抵，企業（除部分中小型企業外）須滿足以下條件：

- ▶ 支付特定僱員之總薪資較前一年有所增加。
- ▶ 針對折舊性資產之境內投資超過折舊費用之**30%**。
- ▶ **2022年稅制改革後**，針對上年度有申報應稅所得額，且普通股股本為日圓**10億元**以上並僱有**1000名**以上全職僱員之企業，上述第一個條件將增加限制。即，本年度支付特定僱員之薪酬總額，須於**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之財政年度增加**0.5%**以上，在此之後，每年須成長**1%**以上。

國內股利扣繳

- ▶ 根據現行法律，日本公司間支付之股利須於發放時按**20.42%**稅率扣繳，即使所扣稅款通常可獲得稅額扣抵或退還。
- ▶ 若股利是由以下類型之日本公司於**2023年10月1日**後發放予另一日本公司，則此類國內股利扣繳將得免除：
 - ▶ **100%關係企業。**
 - ▶ 接受者持有發放股利公司超過三分之一之股份。

由資本公積發放之股利

- ▶ 資本公積之發放在稅上可視為視同股利以及資本返還，前者須課稅而後者無須。**2022年**稅務改革將會修正計算公式，針對資本返還設定上限，而此限額為因分配後資本公積減少之金額。
- ▶ 針對發行不同等級股票之公司，將會以與此分配相關之特定等級之股票作為計算此類資本返還標準。

低價值折舊性資產

- ▶ 根據現行法律，購置成本低於日圓**10萬元**（約美金**909元**）之折舊性資產可於購置時扣抵，而購置成本低於日圓**20萬元**（約美金**1,818元**）之折舊性資產可按三年折舊。
- ▶ **2022年稅制改革**將排除用於租賃目的之資產（除非租賃為企業之主要業務範圍），其將無法使用該條款，因此此類資產須於使用年限內折舊。

開放創新促進稅制

- ▶ 現行之開放創新促進稅制，針對符合資格之創投公司提供等值於**25%**投資額的扣除額，該優惠將會繼續適用，並增加以下修訂：
 - ▶ 若被投資之創投公司處於虧損狀態且其投資研發費用占其總收入之**10%**以上，則此公司須成立未滿**15年**（目前為**10年**）。

- ▶ 預期之投資期間條件（若不符合，將會導致重新課稅，如：處分投資之創投公司），將由5年下修至3年。

政府補貼之稅負遞延

- ▶ 現行法律針對特定收入，如：與符合資格之資產收購相關之政府補貼，實行稅負遞延制度。此次稅務改革將明確在收購資產後，收到政府補貼對於稅負遞延之影響。

盈餘剝離規定

- ▶ 根據現行法律，針對特定利息費用之扣除上限為調整後應稅所得額之20%。針對外國公司，目前此規定僅適用歸屬於外國公司於境內常設機構之國內來源所得。
- ▶ 此次稅制改革將擴大適用盈餘剝離規定之國內來源所得的範圍至：
 - ▶ 歸屬於外國公司，而不歸屬於其常設機構之國內來源所得；及
 - ▶ 歸屬於無常設機構的外國公司之國內來源所得。

日本消費稅合規發票制度

- ▶ 新的日本消費稅（JCT）合規發票制度將於2023年10月1日生效。納稅義務人須註冊為合格發票開立機構以開立合規發票，使買家得以進行消費稅之進項扣抵。
- ▶ 此次稅改將修正註冊流程，說明如下：
 - ▶ 根據目前規定，適用免稅之納稅義務人可特例於納稅期間註冊成為合格發票開立機構，但僅限於涵蓋2023年10月1日之納稅期間。此次稅改將擴大此特例之適用期間，即涵蓋2023年10月1日至2029年9月30日之間任何一日之納稅期間皆得適用。
 - ▶ 若適用新規定下之特例，則註冊為合格發票開立機構者兩年之內不得還原為免稅納稅義務人。
 - ▶ 針對根據「國稅通則」須於日本指派稅務代表之外國企業，若其未遵從規定，稅務機關有權駁回或註銷其之註冊申請。

稅基侵蝕與利潤移轉2.0

- ▶ 稅改綱要強調，日本大力支持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二十大工業國（G20）於2021年10月針對稅基侵蝕與利潤移轉兩大支柱提出之包容性框架。稅改綱要亦說明，日本政府將繼續參與討論，並確保新制會按照此框架推行，同時平衡未來可能對納稅人及現行規定造成之負擔。

聯繫我們

如閣下希望得到更多的相關資訊，請與您目前接觸的安永聯絡人或以下任何一位安永客戶服務的稅務專業人員聯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國際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

劉惠雯 稅務服務部營運長
02 2757 8888 88858
Heidi.Liu@tw.ey.com

林宜賢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0
Yishian.Lin@tw.ey.com

周黎芳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2
Sophie.Chou@tw.ey.com

周鈞培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1
George.Chou@tw.ey.com

林志仁 執行總監
02 2757 8888 67076
Sean.Lin@tw.ey.com

劉小娟 副總經理
02 2757 8888 67100
Meer.Liu@tw.ey.com

陳怡凡 資深協理
02 2757 8888 67106
Yvonne.Chen@tw.ey.com

馮葦祺 資深協理
02 2757 8888 67273
Jeremy.Feng@tw.ey.com

林明臻 協理
02 2757 8888 67150
Jenny.MJ.Lin@tw.ey.com

黃新棠 協理
02 2757 8888 67285
Jonathan.Hwang@tw.ey.com

鍾振東 資深經理
02 2757 8888 67271
Lyon.Chung@tw.ey.com

林楷 資深經理
04 2259 8999 75530
Kai.Lin@tw.ey.com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致力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以創造客戶、利害關係人及社會各界的永續性成長為目標，並協助全球各地資本市場和經濟體建立信任和信心。

以數據及科技為核心技術，安永全球的優質團隊涵蓋150多個國家的業務，透過審計服務建立客戶的信任，支持企業成長、轉型並達到營運目標。

透過專業領域的服務 - 審計、諮詢、法律、稅務和策略與交易諮詢，安永的專業團隊提出更具啟發性的問題，為當前最迫切的挑戰，提出質疑，並推出嶄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 ey.com。

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包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如要進一步了解，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 ey.com/zh_tw。

© 202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版權所有。

APAC No.14006323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製，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zh_tw



加入安永LINE@好友
掃描二維碼，獲取最新資訊。